



全国高等农业院校教材

全国高等农业院校教材指导委员会审定



农村社会学

● 王立诚 主编

● 农业经济管理专业用

农业出版社

全国高等农业院校教材

农村社会学

王立诚 主编

农业经济管理专业用

农业出版社

(京)新登字060号

全国高等农业院校教材

农村社会学

王立诚 主编

* * *

责任编辑 王华勇

农业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北路2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通县曙光印刷厂印刷

850×1168mm32开本 8.125印张 205千字

1992年2月第1版 1992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2,000 册 定价 2.60 元

ISBN 7-109-02253-6/C·2

全国高等农业院校教材

经全国高等农业院校教材指导委员会审定

主 编 王立诚（北京农业大学）
副主编 程贵铭（北京农业大学）
编 者 周如昌（农业部农村经济管理干部学院）
唐忠新（天津社会科学院）
李 茹（北京农业大学）
王晓毅（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所）
王 军（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
王立诚
程贵铭
主审人 袁 方（北京大学）
审稿人 袁 方

前 言

本书是北京农业大学农经管理学院受农业部高等农业院校教材指导委员会农业经济学科组委托编写的高等农业院校教材，主要适用于农业经济管理系各专业。

《农村社会学》（或称《乡村社会学》）作为高等农业院校的一门重要课程，已有很长的历史。但是，在我国，建国以来随着社会学这门学科在大学之被取消，农村社会学作为一门课程在高等农业院校中停设也达数十年之久。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社会学才恢复了它作为一门科学的应有的地位。80年代，北京农业大学率先恢复了《农村社会学》的讲授，受到了师生的欢迎。现在，农村社会学已经列入高等农业院校农经管理系的教育计划。

由于多年来农村社会学教学、研究工作的停顿，这门学科的发展不能不受到影响，这就使得这本教材的编写工作遇到了很大的困难。我们认为，一本严肃的科学著作，必须立足于系统的，大量的实证研究之基础，而这一点正是我们所缺乏的，也是我们力所未逮的。但是，农经教育之发展又时不我待，广大同学对这门学科极感兴趣，渴望得到一本基本的读物；他们的热情期望是对我们的鞭策，是使我们决心克服困难编写这本教材的巨大动力。

经过同事们近三年的努力工作，这本书现已完成，不妥之处请读者给予指正，以期不断修正完善。

在编写本书时也曾遇到过几个疑难问题，我们讨论的意见是：

1. 以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为原

则，在此条件下适当介绍并评价西方农村社会学的一些重要理论流派及其观点。

2. 正确处理社会学基本理论和农村社会学的关系。因为高等农业院校中目前尚不开设社会学课程，为了补充学生的一些必备的理论基础，我们不得不结合各个命题介绍社会学的一些基本概念。

3. 因为本书主要是面向农业经济管理系各专业的，这本书结合农业经济的论述就相对多一点。

4. 教材和专著有所不同，应尽可能广采最新科研成果而又不陷入一家之言，还需要删繁就简，力求畅达明白，因此，这本书篇幅力求精简，力求兼收各家之理论观点。

本书由农业部高等农业院校教材指导委员会农业经济学科组指定北京农业大学王立诚为主编、程贵铭为副主编，参编人：周如昌（农业部农村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唐忠新（天津市社科院社会学研究所）、李茹（北京农业大学农业经济管理学院）、王晓毅（中国社科院农村发展研究所）、王军（中国社科院社会学研究所）。程贵铭副主编为编写本书作了大量的实际工作。

各章写作分工如下：

第一章、第八章编者唐忠新；第二章、第四章编者程贵铭；第三章编者李茹；第五章编者周如昌；第六章编者王军；第七章、第九章编者王晓毅；第十章编者李茹、王立诚；第十一章编者王军、王立诚；第十二章编者王晓毅、王立诚；第十三章编者程贵铭、平进珍（农业部农村经济管理干部学院）。

承北京大学社会学系袁方教授在百忙之中审阅本书全稿并给以宝贵指导，谨此致谢。

同此向大力支持本书编着、出版的各位同志致谢。

王立诚

1990年8月1日于北京农业大学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农村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和基本内容	1
第二节 农村社会学与其他学科的关系	10
第三节 农村社会学的由来和发展	16
第二章 农村人口	27
第一节 人口与社会	27
第二节 我国农村人口的现状分析	34
第三节 农村人口素质	39
第三章 农村社会群体与人际关系	45
第一节 社会群体与人际关系	45
第二节 农村社会群体	52
第三节 农村人际关系	59
第四章 农村家庭	66
第一节 家庭的社会学研究	66
第二节 农村家庭的结构和功能	69
第三节 中国农村传统家庭的特点及其嬗变	74
第五章 农村社会组织	85
第一节 组织概述	85
第二节 农村社会组织	91
第三节 农村社会组织的现代化	97
第六章 农村社区	102
第一节 社区和农村社区	102
第二节 村落社区	107
第三节 集镇社区	111
第四节 社区发展	116

第七章 农村社会分层	123
第一节 社会分层概述	123
第二节 中国传统农村的社会结构	128
第八章 农村的生活方式	137
第一节 生活方式概述	137
第二节 农村生活方式的基本内容	142
第三节 农村生活方式的主要特征和发展趋势	153
第九章 农村文化	158
第一节 文化	158
第二节 农村文化	163
第三节 农村文化的现代化	167
第十章 农村社会问题	171
第一节 社会问题	171
第二节 农村的结构性社会问题	177
第三节 农村的过失性社会问题	186
第十一章 农村社会控制和社会管理	190
第一节 农村社会控制	190
第二节 社会管理	196
第三节 农村社会管理和社会工作	200
第十二章 农村社会发展	211
第一节 社会发展理论	211
第二节 中国农村社会发展	219
第三节 农村社会发展指标	225
第十三章 农村社会调查研究方法	229
第一节 社会调查研究概述	229
第二节 中国农村社会调查的历史借鉴	234
第三节 农村社会调查研究的主要内容	239
第四节 收集资料的方法和技术	243
第五节 农村社会调查的分析方法	248
第六节 社会调查报告	250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农村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和基本内容

一、农村社会学的研究对象

农村社会学的研究对象规定着这门学科的结构框架，特有角度及其存在的意义。因此，要使人们真正承认农村社会学是一门科学，就必须首先阐明它的研究对象问题。但是，发端于19世纪末、20世纪初的农村社会学，由于其历史的短暂性和研究客体——农村社会的不断变化，关于其研究对象也有各种不同的说法，而且普通社会学的研究对象本身就是个有争议的问题。

任何一种科学能否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关键不在于对概念的如何表述上，而在于它有没有特定的研究客体，有没有自己产生、发展的历史、理论和本学科的代表人物，是不是社会发展的需要等。如果具备了这些条件，就可算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而且越是发展中的新兴学学科，它的研究对象也就处在不断发展和变化中。农村社会学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有其特定的研究客体——农村社会；它的产生和发展反映了社会的需要；并且有自己的理论和代表人物。因此，我们说，农村社会学是一门正在发展中的独立的新学科。在这个前提下，我们来讨论对农村社会学研究对象的各种观点并陈述我们的意见。

有的说，农村社会学的研究对象是农村社会问题。社会问题是社会学的一个基本范畴。它是指那些阻碍着社会全体成员或相当一些成员的共同生活乃至社会进步，从而引起了人们的关注，并需要利用社会力量加以解决的问题。农村社会问题则是发生在农村

范围内的社会问题。正如社会问题是普通社会学研究的一个重要方面那样,农村社会问题也是农村社会学研究的一个重要内容,但却不是唯一内容。因为,社会问题是一个非正常的社会现象,是社会诸要素失调的结果。倘若抛开社会整体的性质和社会各要素之间的联系,孤立地研究社会问题是不会得出正确结论的。这就意味着应把社会问题的探讨放到关于社会整体及其各要素之间相互联系的综合研究中去,而不能仅仅把农村社会问题作为农村社会学的研究对象。

著名的美国农村社会学家霍桑(H.B.Hawthorn)教授特别强调农村社会中人的因素,他认为,社会学要恢复以人为中心的思想,农村社会学所研究的是怎样提高农民的思想意识,增进农民之间的团结,加强农村与城市之间的联系等问题。按照他的理解,农村社会学的研究对象是农村居民的社会化。社会化是指人们学习知识、技能和规范,取得社会生活的资格,发展自己的社会性的过程,是指他们对社会的适应、改造和再适应、再改造的过程。尽管这一过程贯彻于人的一生,并在一定程度上反映着社会变迁的趋势和文化、生活方式的特点,但从农村居民社会化自身的规定性来看,又不能概括农村群体、社会组织、社会分层、社会管理、文化、生活方式和社会发展等全部内容。所以,把农村社会学的研究对象仅仅规定为农村居民的社会化未免过于狭隘。

与霍桑同时代的另一位著名的美国农村社会学家桑德森(Dwight Sonderson)认为农村社会学的研究对象是农村社会群体。这种观点也是不全面的。正如社会群体是普通社会学研究的一个侧面而不是它的全部内容一样,农村社会群体也是农村社会学研究的一个侧面,而不是它的全部内容。

在世界农村社会学史上,著名的社会学家索罗金(Sorokin)教授曾就农村社会学的对象问题提出过颇有价值的见解,他认为,作为社会学一个分支的农村社会学主要说明农村社会的特

点,同时也要从整体上研究农村社会各部分之间、农村和城市之间、农村社会和自然环境之间的关系,进而发现农村社会的本质、规律。这种看法对于我们界定农村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具有一定的启发意义。

建国前,我国农村社会学家杨开道、冯和法等人也曾就农村社会学的对象问题提出过自己的见解。杨开道主张把农村生活的意义、范围、农村社区的特点、种类、起源、进化、构造、人口与环境、组织与领袖等都划入农村社会学的研究范围,作综合性的研究。冯和法认为农村社会学所研究的是人类在农业生产关系下的一切农村社会现象,目的是寻求在某种农业生产关系下支配农村社会现象的法理、原则。

建国后,我国大陆取消社会学达30年之久,其间,有关农村社会学的教学研究活动仅仅存在于港、台等地。台湾学者杨懋春等人曾经指出,乡村社会学是研究乡村社会的起源、发展、结构、功能、趋势以及可能有的演变的学问。这也是对于农村社会学研究对象的一种概括。

苏联学者运用系统方法探讨农村社会学的对象问题,认为农村社会学是马列主义社会学的一个专门学科,这门学科要把农村看成是自然环境、人造环境与居民的社会空间组织的有机整体,在经济、政治、文化、思想意识诸因素的相互联系之中,在居民活动的客观因素和主观因素的相互制约之中综合探讨农村居民的生活活动,研究农村的本质、职能和发展规律。这种看法有一定的道理。

透过上述种种观点,我们看到,农村社会学研究对象的界定,既取决于学科本身的特点,又取决于不同国家、不同时期农村社会的发展实际,既受相关学科的影响,又受本学科发展的共同趋势的制约。所以,当我们界定农村社会学研究对象的时候,既要考虑符合本学科历史发展的特点,又要考虑适应我国农村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还要考虑与相关学科的关系。据此,我们认为,农村社会学的研究对象是农村社会整体及其各要素之

间的关系。农村社会学要通过对农村整体及其各部分之间相互关系的研究,揭示农村社会的本质及其变迁规律,促进农村社会系统的协调发展和良性运行,为我国农村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服务。这样界定农村社会学研究对象的根据在于:

(一)符合本学科历史发展的特点 农村社会学产生于19世纪末20世纪初的美国。当时,伴随着美国农村的资本主义化,大规模城市化和商品经济的发展,农村社会的有机性和整体性日益突出,一种社会问题的出现往往是多种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又影响着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在这种情况下,要科学地认识某种农村问题,就必须把握农村社会整体的性质及其各要素之间的联系。而以往的农业经济学、农场管理学、农村教育学等学科以研究农村某一方面为特征,适应不了综合研究农村社会的需要,从而促使人们突破传统方法和传统知识体系的局限,创立了综合研究农村社会的新学科——农村社会学。由此可见,农村社会学是为了适应综合研究农村的需要而产生的,把它的研究对象界定为农村社会整体及其各要素之间的关系符合这门学科产生的特点。

农村社会学产生以后经历了一个否定之否定的发展过程。初期的农村社会学主要研究各种农村社会问题,但这些问题存在于经济、政治、文化、宗教、卫生、学校、群体等各个领域,就其范围而言涉及到了农村社会的各个方面。我们也可以说,这时的农村社会学的研究范围是农村社会总体,只是未能揭示出这个总体的一般特征及其各部分之间相互关系的实质,且未形成理论体系,因而处在原始综合状态。从20年代中期开始,以美国为主的农村社会学进入了一个新阶段。这个阶段的主要特征是摆脱了初期农村社会学的原始综合的形式,企图从一个侧面入手来揭示农村社会的发展规律。霍桑、桑德森是这个阶段的著名代表人物。他们或者把农村居民的社会化、或者把农村社会群体作为这门学科的研究对象,但所研究的实际范围却超出了社会化或社会群体本身的内容,而试图认识整个农村,只是由于他们对农村社

会学研究对象的片面规定最终影响了他们对农村社会的系统认识。四十年代以后，随着系统论的形成和普通社会学由经验实证阶段向辩证综合阶段的过渡，农村社会学才有了新发展。当代农村社会学一改霍桑、桑德森时期专注农村某一方面研究的风气，而倾向于对农村社会作辩证综合的探讨。这种辩证综合的农村社会学把农村看作是一个由多种因素组成的复杂的社会系统，用各种因素的联系来揭示农村社会的局部现象，又在各局部现象相互作用的基础上探讨农村社会整体的性质和规律。上述苏联学者对农村社会学研究对象的界定表明了这一点。

总之，综合研究农村整体及其各要素之间的关系是农村社会学历史发展的基本趋势和共同倾向，我们把它界定为农村社会学的研究对象符合其发展演变的一般特点。

（二）既保证了与普通社会学的一致性，又保证了自身的相对独立性 普通社会学是农村社会学的母体，产生于十九世纪三四十年代的欧洲，它在研究范围上和农村社会学具有整体和部分的关系。从某种意义上说，农村社会学的理论、原则是普通社会学原理在农村研究领域中的运用和反映。所以，对于农村社会学研究对象的界定应与普通社会学保持一致性。普通社会学的最大特点是着眼于整体去研究社会现象，注意从社会的普遍联系中把握某一社会侧面，而又把触角伸向一切社会领域。换句话说，普通社会学的研究对象是社会整体及其各要素之间的关系。而我们把农村社会整体及其各要素间的关系作为农村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就保证了与普通社会学的一致性，同时也表明了它与普通社会学（以社会整体为研究对象）、农业经济学（以农业经济关系的发展和农业经济活动的规律为研究对象）、城市社会学（以城市社区为研究对象）、社会人类学（以人类文化为研究对象）等学科的区别，保证了农村社会学的学科独立性。

（三）能够适应我国农村现代化建设的需要 我国农村是一个极其复杂的特大系统，已经开始了从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的转

变。处在这种历史转变过程中的农村，其自身任何一部分的存在和发展都在更大程度上承受着其他部分和社会整体的影响、制约。即使是农业现代化这种用现代化的生产资料装备农业、采用现代科学技术发展农业的生产力运动过程，也越来越受生产关系、劳动力素质、教育状况、价值观念和过剩人口等因素的影响。如果不认识农村社会整体的性质和规律，不认识农村社会各要素之间的联系，就不能科学地认识农村的任何一个局部问题。对于局部问题的研究只有经过综合研究的转换才能直接应用于解决问题的实践，这是当代社会的发展对社会科学提出的强烈要求。以促进我国农村社会系统良性运行和协调发展为己任的新中国农村社会学就应该适应这种要求，发挥自己的学科特长，把农村社会整体及其各要素之间的关系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

二、农村社会学的基本内容

农村社会学有其广泛的研究领域，它所包含的内容是相当丰富的。为了方便起见，我们大致将这门学科的基本内容划分为以下三个方面：

（一）关于农村社会整体及其各要素的正向研究 所谓关于农村社会整体及其各要素的正向研究，主要是指关于农村社会及其各要素的一般特点、常态分布和发展规律的研究。这方面的内容包括农村的定义、农村人口、文化、生活方式、家庭、群体、社会组织、村落、集镇社区和社会发展等。

农村社会是整个社会的一个子系统，是以农业生产方式为基础的人口聚居的规模较小、社会结构比较简单的一种地域社会。其中人口、文化、生活方式、家庭、邻里等初级群体和社会组织是构成这种地域社会的主要因素，而人口又是农村社会存在的第一个前提。农村社会学要从社会学的特定角度着重分析农村人口的职业结构、文化结构、民族结构、阶层结构等社会特征，探讨提高我国人口素质的战略与途径。农村社会学也要研究农村文化

的特点、内容，研究农村文化体系中的不同部分在社区发展过程中的地位、作用，揭示农村文化的发展趋势和变化规律。与文化相联系的生活方式是社会生活的表现形式，农村社会学要透过对农村生活方式的研究生动地再现农村社会的内容、特点。农村群体和社会组织是农村居民的社会生活赖以进行的必要条件，也是他们活动的结果，因而是农村社会的基本要素。农村社会学既要研究家庭、家族、邻里等初级群体，又要研究村民委员会、合作社等正式组织。其中对于家庭的研究尤为重要。因为，家庭是最基本的社会群体，是社会的细胞。

农村社会的上述要素以不同的方式、在不同范围内的有机结合形成了一个个农村社区。农村社区是最基层的农村社会，是相对完整的功能整体和社会实体。较大范围的宏观农村社会不过是它的集合而已。正因为如此，在农村社会学知识体系中，对于农村社区的研究既可以帮助我们认识农村诸要素之间的联系，又可以使我们透过对具体社区的分析观察到千变万化的农村现象，倾听到生活浪潮发出的细微呼声。有关这方面的研究内容至少包括村落、集镇社区、村际联系和农村社区的格局等等问题。

然而，认识农村的一般特点和各要素的基本状况，研究农村社区，都是为了正确地把握农村社会良性运行的条件、机制，都是为了科学地揭示农村社会的发展规律。所以，在关于农村社会的正向研究方面，还应包括农村社会发展的研究。本书的“农村社会发展”一章便是对农村社会正向运行的集中探讨。这种探讨是农村社会学知识体系中不可或缺的一环。

（二）关于农村社会整体及其各要素的反向研究 所谓关于农村社会整体及其各要素的反向研究，是指关于农村社会的弊病和运行障碍、以及如何克服这些弊病、障碍的研究。如本书的“农村社会问题”和“农村社会控制与社会管理”两章便属于这种研究。

农村社会问题是社会关系或环境失调，影响社会全体成员或

部分成员的共同生活、破坏社会正常运行、妨碍社会协调发展的农村社会现象，是农村社会的弊病及其运行的障碍因素。并且具有无所不在、无时不有的普遍性。就目前而言，我国农村正处在社会大变革的起始阶段，传统因素和现代因素的急剧磨擦，社会体制诸方面之间的严重脱节造成了一系列的社会问题。其中，诸如人口过剩、封建迷信泛滥、陈规陋俗盛行、青少年犯罪、教育危机、一些组织系统的瘫痪、扭曲等都是比较突出的社会问题。只有在客观分析这些问题的基础上采取正确措施加以解决，才能保证农村社会系统的良性运行。为此，农村社会学要认真研究农村社会问题的表现形式、严重程度、产生的原因和解决途径，为促进农村社会系统的协调发展和良性运行创造条件。

除了那些影响人们共同生活的问题之外，农村居民的某些消极的越轨行为也是农村社会系统正常运行的障碍因素。农村社会学在关于农村社会弊病的详细探讨之中，亦应包括对越轨行为的探讨。分析农民的越轨行为的性质、类型及其对社会的影响作用，提出疏导、制裁越轨行为的途径。

疏导、制裁越轨行为和解决社会问题离不开社会控制和社会工作。社会控制是社会组织利用社会规范对其成员的社会行为施行约束和引导的全部过程，是社会管理的一个重要内容。社会工作（亦称社会事业）是指在政府机构的领导下运用各种社会力量对群众的社会生活福利事业进行管理，其中特别是对丧失或缺乏生活能力的人采取适当措施，帮助他们恢复健全的社会生活，维持社会秩序的活动。从一定意义上说，也是解决社会问题的过程，是社会管理的另一个内容。社会组织采取社会控制和社会工作等多种形式缓解或消除农村社会系统正常运行的障碍因素，使其保持良性运行状态。由此看来，为缓解或消除农村社会系统良性运行的障碍因素而实施的社会管理的内容，也应包括在对农村社会的反向研究之中。反向研究要在正向研究的基础上进行，但二者都依赖一定的科学方法。

三、关于农村社会学的研究方法

农村社会学具有鲜明的实证科学的特征。它的研究方法不仅包括一般的方法论原则，而且包括农村社会调查的基本方法和技术性方法，这是这门学科的知识体系的一个重要特点。由于本书的最后一章将较为详细地介绍农村的社会调查方法，此处仅仅提及几个方法论原则。

毋庸置疑，任何社会学研究都是在一定的哲学思想和社会学基本理论的指导下进行的，农村社会学也不例外。新中国农村社会学研究应具有鲜明的马克思主义社会科学的无产阶级特性，要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指导，要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要坚持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方向，要遵循科学的研究程序。此外，还要特别重视系统分析、微观研究和宏观研究相结合、理论研究与应用研究相统一的原则。

所谓系统分析就是运用系统论或系统方法来研究农村社会。这是由农村社会学的对象的特点所决定的。既然农村社会学的研究对象是农村社会整体及其各要素之间的关系，那就不能孤立地去研究某一部分，而要把农村看成是人口、经济、文化、生活方式、社会群体和社会组织等多种因素组成的社会系统，并把它看成是社会整体系统中的一个子系统。从这个子系统的整体出发，在诸种要素的相互联系之中研究某一要素的特性，又同时注意这一要素对其他要素的作用。从而透过各要素之间的联系来把握整体的性质和规律，做出农村社会发展的系统设计。这个过程就是系统分析的过程。

农村社会学还要坚持微观研究与宏观研究相结合的原则。微观研究是指对较小范围的对象进行细致的调查分析；宏观研究是指对较大范围的农村整体进行研究，并且侧重于分析这个整体的一般特点。二者的区分是相对的。由于微观研究的范围较小，调查者可以直接观察，从而可以获得生动具体的材料，为宏观研究